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主席 劉健儀

目的

要求運輸署對香港駕駛學院單方面違反僱傭合約而無理解
償（95年98年裁員）的前駕駛導師們作出責任上的承擔承認，導師資
格發回駕駛導師執照。導師們能夠以資深及豐富的教車經
驗謀生，被裁員後被運輸署及駕駛學院拒殺！

並且要求運輸署必須公開公平公正地貫徹執行教車行業、
双軌制禁止教車行業制造壟斷嚴格監管駕駛學院的經營
手段！

公開發私人教車執照及提高街外教車師傅名額（私家車）！

背景

基於運輸署自1973年停止發師傅牌（私家車）至今超過廿五年，
街外教車師傅人數由三千多人減至現時1036人。而當初執業
的師傅大約只有八成因之導致街外教車師傅青黃不接，形
成斷層暗地裡將私人教車行業逐漸推向絕滅！

1983年設立舊駕駛學院並提供種種方便及撫權的優待，對
公眾和街外大車師傅發給私家車師傅牌而对舊駕駛學院則無
限量發牌真面靤過運輸署在核的駕駛導師約1200名！

作為一個政府部門如此不公平不公正不公開的黑箱作業
明顯地對街外教車行業製造壟斷形勢全面取緝私人教
車行業！

由於駕駛學院有運輸署作大靠山於是高舉旗幟為社
會作貢獻而私底下要社會為此單一政府部門機構作出
奉獻！

檢討

1. 運輸署何故縱容駕駛學院任意一面再而三地裁員招聘
又裁員？
(請逐年份 1991年、1995年及1996年)

2. 駕駛學院在1995年作第三次裁員，不足一年時間又重新招聘新導師！但卻拒絕該年被無理裁減、有經驗及資深的導師復職，而運輸署高明不聞不問若無睹，更再次利用政府資源，為駕駛學院尋找新導師，何故？？

3. 運輸署罔顧公眾利益，為駕駛學院浪費政府資源，助長其謀取私利，何故？？

米

主席：

本團體希望能派出代表
參與4月27日下午1030之
有關駕駛導師發牌會議

前駕駛學院導師代表